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六号——环保服务》、《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七号——水的生产与供应》的要求，现将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第一季度经营数据（未经审计）公告如下：

一、公司水务行业经营数据

地区	一季度 自来水供应量 (万吨)	一季度 均价 (元/吨)	一季度 污水处理量 (万吨)	一季度 均价 (元/吨)	截至报告期末累 计自来水供应量 (万吨)	截至报告期末累 计污水处理量 (万吨)
华北地区	6,350.93	1.95	8,046.34	1.50	6,350.93	8,046.34
华东地区	15,801.12	1.52	20,625.37	1.22	15,801.12	20,625.37
中南地区	2,158.38	2.94	14,537.03	1.13	2,158.38	14,537.03
东北地区	不适用	不适用	3,246.47	1.37	不适用	3,246.47
西南地区	2,802.63	1.76	3,131.58	2.11	2,802.63	3,131.58
西北地区	不适用	不适用	1,604.47	0.99	不适用	1,604.47

注：1、本公告水务行业经营数据为公司控股企业数据。

2、为了更准确反映水价情况，本次统计口径调整：不达保底水量时，计算自来水均价时按应收水费/保底水量计算，2019 年及以前按应收水费/自来水供应量计算；同时，应收水费中剔除代收水费。

3、供水整体受疫情及春节的影响主要表现在供水结构变化，非居民用水量减少。

二、公司环保行业经营数据

公司环保领域主要涉及固体废弃物处理及其他相关业务，第一季度国内新增签约订单总额为 42,365 万元人民币。其中，固体废弃物处理发电业务具体经营数据如下：

第一季度				截至报告期末		
区域	发电量 (千瓦时)	上网电量 (千瓦时)	上网电 价(含 税价 元/千 瓦时)	累计发电量 (千瓦时)	上网电量 (千瓦时)	已结算电量 (千瓦时)
江西省	64,751,860.00	53,821,827.00	0.63	64,751,860.00	53,821,827.00	52,181,300.00
广东省	85,720,300.00	76,317,800.00	0.55	85,720,300.00	76,317,800.00	76,317,800.00
贵州省	21,036,500.00	17,519,250.00	0.65	21,036,500.00	17,519,250.00	17,519,250.00
河南省	5,034,000.00	3,875,600.00	0.65	5,034,000.00	3,875,600.00	3,875,600.00

特此公告。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9日